

開放文學－漢文樂園－易經明道錄
噬嗑 賁 剝 復

卦二一 噬嗑 [離震] [火雷]

噬嗑：亨，利用獄。

註：噬——用牙咬。嗑——合口。

用獄——處理行為不當者之方法，使之正也。

象：噬嗑綜賁。

上下兩陽而中虛，頤之象也。四為口中之物，故咬之。

釋：亨通，可利用刑罰治理整頓。

象：頤中有物，曰噬嗑，噬嗑而亨，剛柔分，動而明。雷電合而章，柔得中而上行。雖不當位，利用獄也。

象：雷電交加＝懲罰糾正人不當之作為也。

釋：口中有物嚼之，齒牙堅硬，而物柔軟，嚼後即分。世事之理，無非如此。

象：雷電，噬嗑，先王以明罰敕法。

象：離＝電。震＝雷

釋：先王明訂罰則，令人遵守奉行。

初九：履校滅趾，無咎。

爻：（位），（比）扶。

通：本文變為坤，重卦為晉。〔明出地上，順而麗乎大明，柔進而上行。〕

註：履——以械加之於足。校——加於足之器械。

象：中爻坎＝桎梏，校之象也。震＝足趾。

初爻變為坤＝見土地而不見足，滅其趾之象。

初九為下民，故為受刑者。

釋：刑罰為了使人畏懼，無咎。

六二：噬膚滅鼻，無咎。

爻：（位）中正，（比）乘。

通：本文變為兌，重卦為睽。〔二女同居，其志不同行。〕

象：膚者，肉之外皮也，凡卦中各爻次序相近者，皆謂膚也。

或以卦序言膚，如睽卦兌二離三，本卦離三震四，卦序相近乃有膚之象。

本卦六二指外皮，六三為肉，九四為肺（因陽剛，故連骨）。

中間四爻有上下齒之象，故皆言其動作。六二乃治獄者，變兌＝口，噬之象。

中爻艮＝鼻，二變中爻為離，不見其艮之鼻＝滅其鼻之象。

釋：以柔制剛，小有損折，無咎。

六三：噬腊肉，遇毒，小吝，無咎。

爻：（應），（比）承。

通：本文變為離，重卦為離。〔重明以乎正，乃化成天下。〕

象：離火在前，本文變又為離，上火下火，乾其肉為腊肉也。

中爻坎＝毒。六三柔弱，能力不逮反受毒害。

釋：處事不當反傷己身，小吝，無咎。

九四：噬乾肺，得金矢，利艱貞，吉。

爻：（比）扶據。

通：本文變為艮，重卦為頤。〔自求口實。〕

註：肺——乾肉中帶骨者。

象：此爻正為頤中之物。上離有乾之象，本陽爻居坎之中，乃金之象。

變坤錯乾＝金。中爻坎＝矢。

釋：真相難斷，案中有案，艱苦奮鬥守之以正，吉。

六五：噬乾肉，得黃金，貞厲，無咎。

爻：（位）中，（比）承乘。

通：本文變為乾，重卦為無妄。〔動而健，剛中而應，大亨以正。〕

象：變乾＝金。乾錯坤＝黃色。

六五柔順無能，九四扶之，得黃金之象。必正其心而懷危厲，始無咎。

釋：意外之得，正心知艱，無咎。

上九：何校滅耳，凶。

爻：（應），（比）據。

通：本文變為震，重卦為震。〔震驚百里，不喪匕鬯。〕

註：何＝荷，負荷。

象：中爻坎＝桎梏。初爻曰履，上爻則曰負荷，因人之身份而有異也。

坎＝耳痛，故稱滅耳。離＝戈兵，艮＝手，持戈加諸於耳，亦滅耳之象。

上九亦為受刑人，如初爻然。

釋：罪大惡極，怙俊不改，當有此災，凶。

卦二二 賁 [艮離] [山火]

賁：亨，小利有攸往。

註：賁—飾也。

象：賁綜噬嗑。

山下有火，山上有草木百物，山下有火照之歷歷，如裝飾然。

釋：有小利，可從事不太重要之工作。

彖：賁，亨，柔來而文剛，故亨，分剛上而文柔，故小利有攸往，天文也。文明以止，人文也。觀乎天文，以察時變，觀乎人文，以化成天下。

象：本卦綜噬嗑，噬嗑上卦之柔，來文賁之剛。柔指離陰，剛指艮陽。

釋：賁離明於內卦，近處能明，遠處為艮為止，故僅能得小利。由天理以察事物之變化，再看人世之環境，以明發生之現象。

象：山下有火，賁。君子以明庶政，無敢折獄。

釋：有火照明，君子應明察民事，使人奉公守法。

初九：賁其趾，舍車而徒。

爻：（位），（應），（比）扶。

通：本文變為艮，重卦為艮。〔艮其背不獲其身，行其庭不見其人。〕

象：中爻震、坎=趾。坎=車。變艮=止，捨之象。

初爻在下，無車可乘，安步當車之象。

釋：腳踏實地，為守節義，寧捨車步行。

六二：賁其須。

爻：（位）中正，（比）乘承。

通：本文變為乾，重卦為大畜。〔日新其德，剛上而尚賢。〕

註：須=在頤曰鬚，鬚不能自動，乃附于頤以為裝飾者也。

象：變兌=口，口旁之裝飾，即為鬚也。

六二柔順，比之上下，二陽健動，隨之而動，有賁其須之象也。

釋：受人支配，難以自行作主。

九三：賁如濡如，永貞，吉。

爻：（位），（比）扶據。

通：本文變為震，重卦為頤。〔自求口實。〕

象：中爻坎水=自潤濡水之象。

一陽居二陰間，志得意滿之象。

釋：名利兼收，能永遠守正則吉。

六四：賁如皤如，白馬翰如，匪寇婚媾。

爻：（位），（應），（比）乘。

通：本文變為離，重卦為離。〔重明以乎正，乃化成天下。〕

註：皤—白色。

翰如—如翰之飛也。

象：中爻變為巽=白色。中爻震=馬足，中爻坎=急急之馬，乃翰如之象。

六四應初九，有婚媾之約。當騎著白馬結親時，逢寇九三，居中為擾。

釋：好事多磨，憂急無用。

六五：賁于丘園，束帛戔戔，吝，終吉。

爻：（位）中，（比）承。

通：本文變為巽，重卦為家人。〔正家而天下定。〕

註：丘園—丘謂高地，園指園圃，上九之象也。束帛戔戔—謝禮微薄。

象：艮=丘。又艮=果窠。於中爻震木之上，有丘陵園林之象。

陰爻兩折=束之象。坤=帛。艮錯兌=殘缺，戔之象。

六五雖居君位，陰柔之才，不足自守，與上九比而從之。

釋：任用賢能，節儉自吝，終吉。

上九：白賁，無咎。

爻：（比）據。

通：本文變為坤，重卦為明夷。〔內文明而外柔順，以蒙大難。〕

註：白賁=裝飾之極，反樸歸真矣，白者素色也。

釋：裝飾至極處，必然返樸歸真，無咎。

卦二三 剝 [艮坤] [山地]

剝：不利有攸往。

註：剝—落也。九月之卦。

象：剝綜復。五陰在下，一陽居上，陰盛陽衰，勢將剝落。

釋：當剝落之時，不利於有所作為，宜儉德避難。

彖：剝，剝也，柔變剛也。

釋：剝落，剝至一陽，虛實消長變化，一陽至剛，是柔轉為剛也。

象：山附於地，剝。上以厚下安宅。

象：山上地下=山附於地。上=在上之一陽。下=下五陰之民。

釋：剝之時，上者應厚下民之生計，省刑罰，薄稅斂，令民安居樂業。

初六：剝床以足，蔑貞，凶。

爻：無。

通：本文變為震，重卦為頤。〔自求口實。〕

註：蔑——滅也。蔑貞——消滅正道。

象：變震=足。一陽在上，五陰在下，故有宅、廬、床等象。

釋：禍害開始，正道有難，凶。

六二：剝床以辯，蔑貞，凶。

爻：（位）中正。

通：本爻變為坎，重卦為蒙。〔山下有險，險而止。〕

註：辯——床之幹也，床板之下，足之上，分辯之處也。

象：床足之上為床幹。

釋：禍害更近了，正道難危，凶。

六三：剝之，無咎。

爻：（應）。

通：本爻變為艮，重卦為艮。〔艮其背不獲其身，行其庭不見其人。〕

象：群陰之中，獨此六三有應於上九，是小人中之君子。

釋：順時居命，無咎。

六四：剝床以膚，凶。

爻：（位）。

通：本爻變為離，重卦為晉。〔明出地上，順而麗乎大明，柔進而上行。〕

象：六三為床板，六四則為床上之人，首先為膚。

釋：傷及身體矣，凶。

六五：貫魚以宮人寵，無不利。

爻：（位）中，（比）承。

通：本爻變為巽，重卦為觀。〔盥而不薦，有孚顛若。〕

象：本卦大象為巽=魚。本爻變巽=繩。五陰串列，將以繩貫之。

艮錯兌=少女，宮人之象。

一陽在上，六五君位=率群陰，聽命於陽。

釋：利用手段，籠絡人心，無不利。

上九：碩果不食，君子得輿，小人剝廬。

爻：（應），（比）據。

通：本爻變為坤，重卦為坤。〔萬物資生，乃順承天，坤厚載物。〕

象：艮=果。一陽在上=碩果。碩果不食，必落矣，果中有核，落地再生。

變坤=大輿，權之象。五陰=廬，一陽在上=椽瓦，居所之象也。

碩大的果實不能食，君子得到權力，小人將失去機會。

釋：剝盡復生，此天理也。君子道長，小人道消。

卦二四復 [坤震] [地雷]

復：亨，出入無疾，朋來無咎，反復其道，七日來復，利有攸往。

註：復——回返。五月一陰生後，陽皆在陰之外，至十月變坤，冬至復至內。

象：復綜剝。陰爻牽連於前，朋之象也。由外向內為來，一陽由內而外謂復。

七日來復=姤，遯，否，觀，剝，坤，復，其數為七。

釋：各爻之變化，依序而進，終於陰去陽來，可以大有作為。

彖：復亨，剛反，動而以順行。

象：剝後之機，在於剛由上九反至初一。

釋：復之亨，在於陽氣健動，順行由內而外，循環不已。

象：雷在地中，復，先王以至日閉關，商旅不行，后不省方。

象：五陰魚貫=商旅。一陽橫於下=閉關。陽君居初=尚未問政，不省之象。

震=大塗，坤=眾，商旅之象。震綜艮=止而不行。坤=方。

釋：地下雷震，萬象更新。此時一切正在整頓，尚未開始。

初九：不遠復，無祇悔，元吉。

爻：（位），（應），（比）扶。

通：本爻變為坤，重卦為坤。〔萬物資生，乃順承天，坤厚載物。〕

註：祇——抵。

象：初九居於下，群陰無不拭目以待也。

釋：及時回頭，有錯即改，大吉。

六二：休復，吉。

爻：（位）中正，（比）乘。

通：本爻變為兌，重卦為臨。〔剛浸而長，說而順，剛中而應。〕

註：休——不急躁狀。

象：初九大吉，得比之助而吉。

釋：按步就班，吉。

六三：頻復，厲無咎。

爻：無。

通：本爻變為離，重卦為明夷。〔內文明而外柔順，以蒙大難。〕

釋：一而再地發生，雖危厲然尚無咎。

六四：中行獨復。

爻：（位），（應）。

通：本爻變為震，重卦為震。〔震驚百里，不喪匕鬯。〕

象：五陰之中=中，爻變震=足，行之象。獨與陽爻相應=獨之象。

陰漸盛矣，君子之道漸消，能明理者鮮矣。

釋：眾人皆睡我獨醒。

六五：敦復，無悔。

爻：（位）中。

通：本爻變為坎，重卦為屯。〔剛柔始交而難生，動乎險中大亨貞。〕

象：六五以中德居尊位，有敦厚之象。

釋：盡心盡力，成敗不計，無悔矣。

上六：迷復，凶。有災眚，用行師，終有大敗。以其國君凶，至于十年不克征。

爻：（位）。

通：本爻變為艮，重卦為頤。〔自求口實。〕

象：坤=迷，又=眾，師之象。

變艮，大象為離=戈兵，又大象震=行。眾持戈而行，乃行師之象。

上六，見坤卦「龍戰於野」，大敗之象。坤=國，=十，土之成數。